

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文件

鼓政规〔2022〕5号

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关于 废止《鼓楼区培育扶持自主知识产权奖励暂行 规定》和《鼓楼区促进科技服务业发展六条 措施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洪山镇政府，区直各办、局（公司），福州软件园管委会：

经区政府研究，鉴于与现行相关规定及上级惠企政策不相适应，决定废止《鼓楼区培育扶持自主知识产权奖励暂行规定》（鼓政综〔2014〕41号）和《鼓楼区促进科技服务业发展六条措施》（鼓政办〔2015〕118号）两项政策，以上文件自即日起停止执

行。

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

2022年4月12日